

渝（黔江）环准〔2025〕6号

重庆瑞宸兴农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重庆瑞宸兴农业有限公司邻鄂3000头肉牛养殖场（项目代码：2405-500114-04-01-258466）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审批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重庆市黔江区邻鄂镇艾平村2、3、4组，占地面积约34000平方米，圈舍建设面积约28000平方米，该项目新建牛舍25栋、管理用房1栋、饲料加工房1栋、配电房1栋、粪污处理用房1栋。项目计划饲养肉牛3000头，其中常年存栏育肥牛1400头、犍牛1600头，年出栏肉牛1200头。本项目总投资：49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占总投资的2.04%。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相关产业政策、环保政策，拟采取的环保治理措施总体可行，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我局原则同意重庆一泓科技环保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3MA5YW54N9B）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二、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项目厂区工程的地基开挖和混凝土养护等废水经沉淀处理，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扬尘洒水和施工用水，不得外排；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收集后汇入粪污处理设施一并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还田。运营期：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处理规模 10m<sup>3</sup>/d 的化粪池处理后还田于周边农田。

（二）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洒水降尘；禁止露天堆放扬尘物料；设置沉砂井、截水沟，冲洗进出车辆；加强设备保养、提高机械使用效率。运营期：投放吸附剂；喷洒除臭剂；牛舍内设置喷雾除臭装置；定期杀虫灭蝇；控制饲养密度，保持舍内通风；及时清粪；科学配制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合理确定精粗比，达到日粮氮平衡，降低粗蛋白水平，添加氨基酸、酶制剂、丝兰皂甙、EM 微生物制剂等；加快废垫料转运频率，缩短暂存时间；化粪池加盖密闭；饲料粉碎混合机上自带布袋收尘设施除尘；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

施工废气、扬尘执行重庆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其他区域”标准；运营期恶臭气体 NH<sub>3</sub>、H<sub>2</sub>S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饲料加工产生的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其他区域”标准；食堂

餐饮油烟参照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859-2018)中的相关规定。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保养维护；合理安排车辆运输时间。运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检修，安装减震垫；减少对牛只的惊扰；利用厂房隔声；加强周边绿化。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控制措施。施工期：施工土石方采取场内平衡，不产生弃土石方；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运营期：粪污用垫料发酵床发酵处理后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相关企业；病死牛由黔江区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统一收运处置；在东地块南侧设1间100m<sup>2</sup>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废包装材料收集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置；在东地块南侧设1间75m<sup>2</sup>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兽用医疗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粪便无害化利用需满足《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 36195-2018)、《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等相关要求；病死牛处置过程需满足《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3号)；兽用医疗废物参照执行《危险废物贮存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等，分类收集，按不同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落实生态环境防治措施。施工期：合理安排工期，避免雨天作业，缩短施工时间；严格控制临时施工作业带，减少占地，减少对植被的破坏；采取绿色施工工艺，减少地表开挖；设置水土保持防护措施；严禁占用、压踏征地外土地；施工结束后及时拆除临时设施，进行绿化恢复。

（六）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养殖区、隔离舍、废垫料暂存区、危废暂存间、柴油暂存区、消毒池采用重点防渗，化粪池、青贮区、一般固废暂存间为一般防渗，其余为简单防渗；设置1处地下水监控井。

（七）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发酵床垫料更换频次管理，柴油暂存区设置防渗托盘；设废水事故应急池（200m<sup>3</sup>）；配备消防设施设备并设置相关标志标牌等。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投入运行前，应依据有关规定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登记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

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单位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单位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六、**项目按规定接受重庆市黔江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日常监管。

重庆市黔江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3 月 17 日

---

抄送：重庆市黔江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一泓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